建信优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6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

【重要提示】

建信优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基金”或“本基金”）由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成。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13年3月1日证监许可[2013]204号文核准的《关于核准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转型基金运作方式决议的批复》，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封闭式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调整基金投资比例、修订基金合同，并更名为“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自2013年3月19日起，由《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基金(LOF)基金合同》生效。

根据2014年8月8日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自2015年7月开始更名为建信优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但同时也要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本基金可能因为暂时未达到上市条件而不能上市交易所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收益/风险特征的基金。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私募投资基金、保险资金、全国社保基金、养老保障管理基金、企业年金基金、QFII证券投资资产、RQFII证券投资资产、QDII证券投资资产和QDLP资金等产品。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设在北京的直销柜台以及网上交易平台。

（1）直销柜台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法定代表人：许会斌

联系人：郭雅莉

电话：010-66228800

（2）网上交易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投资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ccbfund.cn。

2、场内代销机构

指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

3、场外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锦明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4）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5）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6）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7）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1807-5室

法定代表人：张益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19

网址：www.chinapnr.com

网址： www.buyforyou.com.cn

（8）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9）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法定代表人：郭坚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 www.lufunds.com /

（10）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1号楼16层1603

法定代表人：董浩

客户服务电话：400-068-1176

网址： www.jimufund.com/

（11）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路1号A栋201室

法定代表人：齐小贺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999913

网址： www.jinqianwo.cn/

（12）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法定代表人：肖雪

客户服务热线：020-89629066

网址：http://www.yingmi.cn/

（13）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法定代表人：燕斌

客户服务热线：4000-466-788

（14）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客服电话：400 9908 826

网址：http://www.citicsf.com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27号投资广场23层

法定代表人：金颖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27号投资广场23层

电话：(010) 58598839

传真：(010) 58598907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 号时代金融中心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 号时代金融中心19 楼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黎明

经办律师：吕红、黎明

（四）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人：陈熹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陈熹

四、基金的名称

建信优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五、基金的类型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寻找具有良好内生性成长或外延式扩张动力、而且价值被低估的优势上市公司，通过对投资组合的动态调整来分散和控制风险，在注重基金资产安全的前提下有效利用基金资产来获取超额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60%-95%，权证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超过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基金管理人对经济环境、市场状况、行业特性等宏观层面信息和个股、个券的微观层面信息进行综合分析，作出投资决策，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在此基础上，本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运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手段，对大类资产进行合理配置。

本基金管理人将以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风险水平和它们之间的相关性为出发点，对于可能影响资产预期风险、收益率和相关性的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和动态跟踪，据此制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并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调整，以达到控制风险、增加收益的目的。

本基金进行资产配置时所参考的主要指标包括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率、货币供应量及其变化、利率水平及其预期变化、通货膨胀率、货币与财政政策、汇率政策等。

除基本面因素以外，基金管理人还将关注其他可能影响资产预期收益与风险水平的因素，观察市场信心指标、行业动量指标等，力争捕捉市场由于低效或失衡而产生的投资机会。

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人会定期根据市场变化，以研究结果为依据对当前资产配置进行评估并作必要调整。在特殊情况下，亦可针对市场突发事件等在本基金投资范围及各类资产配置比例限制范围内进行及时调整。

2、股票投资策略

股票投资策略可以分为行业配置和个股选择两个层面。

（1）行业配置

基金管理人对宏观经济形势与政策、行业景气程度、拟投资上市公司代表性等方面进行研究，以此为基础，以投资业绩比较基准中各个行业的权重为参照，进行行业配置决策。

各行业上司的预期收益、风险及其相关性仍然是制定行业配置决策时的根本因素，因而基金管理人的研究将围绕着对它们产生重大影响的因素或指标展开，主要包括各行业竞争结构、行业成长空间、行业周期性及景气程度、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的供需情况、拟投资上市公司代表性、行业整体估值水平等等。

通过对上述因素或指标的综合评估，基金管理人定期确定各行业的配置水平，并据此对股票投资组合的行业配置进行调整。如果发生重大事件，基金管理人亦可在本基金投资范围内对行业配置进行及时调整。

（2）股票选择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宏观经济、行业、子行业、上市公司的详细分析来选择具备良好内生性成长或外延式扩张动力、而且价值被低估的优势上市公司。

内生性成长动力方面重点关注上市公司的产品或服务的供需情况、竞争结构以及公司的管理和治理水平等因素，所依据的指标主要是上市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ROE）。

外延式扩张动力方面主要考虑上市公司整体上市、大股东资产注入的可能性以及公司的并购价值和整合前景等，将重点关注上市公司和关联方的优质资产状况和扩张战略等因素，所依据的指标主要是上市公司每股收益（EPS）的预期增长幅度。

在具备良好内生性成长或外延式扩张动力的备选股票构成的股票池基础上，本基金管理人将通过绝对估值与相对估值，结合上市公司的成长性对其股票的内在价值进行判断并与当前股价进行比较，对股票的投资价值做出判断。所依据的指标包括上市公司未来预期利润水平、预期市盈率水平等。

本基金奉行“成长与价值相结合”的选股原则，即选择具有良好内生性成长或外延式扩张动力、而且价值被低估的优势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同时，投资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将是本基金重点关注的对象。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组合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

（1）债券投资组合策略

本基金在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和货币政策的基础上，采用久期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并本着风险收益配比最优、兼顾流动性的原则确定债券各类属资产的配置比例。

在债券组合的具体构造和调整上，本基金综合运用久期调整、收益率曲线形变预测、信用利差管理、回购套利等组合管理手段进行日常管理。

（2）个券选择策略

在个券选择上，本基金综合运用利率预期、收益率曲线估值、信用等级分析、流动性评估等方法来评估个券的风险收益。

具有以下一项或多项特征的债券，将是本基金重点关注的对象：

①有较高信用等级的债券；

②在剩余期限和信用等级等因素基本一致的前提下，到期收益率较高的债券；

③有良好流动性的债券；

④风险水平合理，有较好下行保护的债券。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股票基本面的研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综合运用杠杆策略、价值挖掘策略、获利保护策略、价差策略、双向权证策略、卖空保护性的认购权证策略、买入保护性的认沽权证策略等策略获取权证投资收益。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仔细研究资产支持证券池中资产的情况以及发行主体的资信，认真分析相关证券的结构，综合运用利率预期、收益率曲线估值、信用等级分析、流动性评估等方法来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收益。重点关注具有以下一项或多项特征的产品：

（1）有较高信用等级；

（2）在剩余期限和信用等级等因素基本一致的前提下，收益率较高；

（3）风险水平合理、有较好下行保护。

（二）投资决策体制和流程

1、投资管理体制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包括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管理部、研究部、交易部等部门的完整投资管理体系。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负责基金资产运作的最高决策机构，根据基金合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有关规章制度，确定公司所管理基金的投资决策程序、权限设置和投资原则；确定基金的总体投资方案；负责基金资产的风险控制，审批重大投资事项；监督并考核基金经理。投资管理部及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策，构建投资组合，并负责组织实施、跟踪和调整，以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研究部提供相关的投资策略建议和证券选择建议，并负责构建和维护股票池。交易部根据基金经理的交易指令，进行基金资产的日常交易，对交易情况及时反馈。

2、投资流程

本基金采用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团队式投资管理体制，具体的投资管理流程包括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和投资回顾。

（1）研究分析

研究部及投资管理部广泛地参考和利用公司内、外部的研究成果，走访拟投资公司或其他机构，进行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了解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行业发展状况，挖掘有投资价值的拟投资上市公司，同时，建立相关研究模型。研究部撰写宏观策略报告、行业策略报告和拟投资上市公司投资价值分析等报告，作为投资决策依据之一。

研究部和投资管理部定期或不定期举行投资研究联席会议，讨论宏观经济、行业、拟投资上市公司及相关问题，作为投资决策的重要依据之一。

（2）投资决策

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基金合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有关规章制度确定基金的投资原则以及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范围，审批总体投资方案以及重大投资事项。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的投资对象、投资结构、持仓比例范围等总体投资方案，并结合研究人员提供的投资建议、自己的研究与分析判断，以及基金申购赎回情况和市场整体情况，构建并优化投资组合。对于超出权限范围的投资，按照公司权限审批流程，提交主管投资领导或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

（3）交易执行

交易部接受基金经理下达的交易指令。交易部接到指令后，首先应对指令予以审核，然后再具体执行。基金经理下达的交易指令不明确、不规范或者不合规的，交易部可以暂不执行指令，并及时通知基金经理或相关人员。

交易部应根据市场情况随时向基金经理通报交易指令的执行情况及对该项交易的判断和建议，以便基金经理及时调整交易策略。

（4）投资回顾

绩效评估小组定期对基金绩效进行评估。基金经理定期向投资决策委员会回顾前期投资运作情况，并提出下期的操作思路，作为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的参考。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投资业绩比较基准为：7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5%×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如果指数编制单位停止编制该指数或更改指数名称、或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此基准进行调整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收益/风险特征的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6年3月31日，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77,835,717.48	67.85
	其中：股票	377,835,717.48	67.8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1,844,987.87	0.33
	资产支持证券	1,844,987.87	0.33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5,364,970.87	24.31
7	其他资产	41,852,802.33	7.52
8	合计	556,898,478.55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9,975,742.78	3.63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55,345,447.33	46.4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236,588.02	3.68
E	建筑业	15,799,085.00	2.87
F	批发和零售业	37,369,957.00	6.8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9,108,897.35	5.3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77,835,717.48	68.75

注：以上行业分类以2016年3月31日的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标准为依据。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

（三）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74	阳光电源	1,159,747	25,595,616.29	4.66
2	000920	南方汇通	1,324,189	24,457,770.83	4.45
3	601012	隆基股份	1,883,700	23,828,805.00	4.34
4	600351	亚宝药业	1,892,680	21,292,650.00	3.87
5	601199	江南水务	1,135,611	20,236,588.02	3.68
6	000998	隆平高科	1,101,806	19,975,742.78	3.63
7	002308	威创股份	1,134,800	19,779,564.00	3.60
8	300322	硕贝德	1,318,149	19,693,146.06	3.58
9	000705	浙江震元	1,464,800	18,207,464.00	3.31
10	002630	华西能源	1,660,020	18,144,018.60	3.30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844,987.87	0.3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844,987.87	0.34

（五）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10	江南转债	18,450	1,844,987.87	0.34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八）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九）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十）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于国债期货。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于国债期货。

（十一）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该基金该报告期内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该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

（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31,288.4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1,270,814.3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9,909.26
5	应收申购款	790.2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1,852,802.33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920	南方汇通	24,457,770.83	4.45	资产重组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6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2013年12月31日	0.75%	1.00%	-5.64%	1.02%	6.39%	-0.02%
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	34.86%	1.02%	40.83%	0.91%	-5.97%	0.11%
2015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18.68%	2.07%	7.73%	1.86%	10.95%	0.21%
2016年1月1日-2016年3月31日	-13.75%	2.66%	-9.95%	1.82%	-3.80%	0.8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2016年3月31日	39.08%	1.61%	28.92%	1.40%	10.16%	0.21%

十三、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申购费与赎回费

1、申购费

本基金对申购设置级差费率，场内申购和场外申购执行统一收费标准。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最高申购费率不超过1.50%。

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基金，申购费用按每日累计申购金额确定申购费率，以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费用。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1.50%
100万元≤M<500万元	1.0%
M≥500万元	1000元/笔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2、赎回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具体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限（Y）	场外赎回费率	场内赎回费率
Y<1年	0.50%	0.50%
1年≤Y<2年	0.25%	0.50%
Y≥2年	0%	0.50%

注：Y为基金份额持有期限；1年指365天。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应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照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调整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或者调低赎回费率，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二）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

1、申购份额的计算

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用采用前端收费模式（即申购基金时缴纳申购费），投资人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申购份额的计算方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数=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份额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例：某投资人投资5万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5元，则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50000/（1+1.50%）=49261.08元

申购费用=50000-49261.08=738.92元

申购份额=49261.08/1.05=46915.31份

即：投资人投资5万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5元，则其可得到46915.31份本基金基金份额。

2、赎回净额的计算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赎回本基金时缴纳赎回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净额为赎回金额扣减赎回费用。其中：

赎回总金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

赎回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赎回净额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例：某投资人通过场外赎回本基金50000份基金份额，赎回适用费率为0.25%，假设赎回当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148元，则其可得净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金额＝50000×1.148＝57400元

赎回费用＝57400×0.25%＝143.5元

净赎回金额＝57400－143.5＝57256.5元

即：投资人赎回本基金50000份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148元，则可得到的净赎回金额为57256.5元。

3、基金份额净值计算

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为人民币元，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三位，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

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三）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上市费用；

4、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四）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费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逐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确认后于次月首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E×0.2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3、本章第（三）节中第3至第8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

（五）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之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等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六）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日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七）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其他的费用，并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公告或备案。

（八）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1、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的“主要人员情况”中董事和监事的信息。

2、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的主要人员情况及相关业务经营情况。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代销机构的变动信息。

4、更新了“十、基金的投资”，更新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5、更新了“十一、基金的业绩”，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6、更新了“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添加了期间涉及本基金和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临时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528 证券简称：多伦科技 公告编号：2016-003

南京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南京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6年5月5日、5月6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6年5月5日、5月6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多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章安强先生书面问询核实，截止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公司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6日

●报备文件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回函

证券代码：603528 证券简称：多伦科技 公告编号：2016-002

南京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李心合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李心合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聘任一名会计专业人士担任独立董事，相关提名、选举事项议案将由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李心合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及董事会对李心合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南京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0687 证券简称：华讯方舟 公告编号：2016-041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138,583,01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8.30%）的股东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恒天"）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37,868,423股本公司股份（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5%）。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截至本公告日，中国恒天持有本公司138,583,01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3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中国恒天自身资金安排；

2、股份来源：

（1）2011年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国恒天认购55,568,862股；

（2）2012年恒天纤维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给中国恒天128,576,800股；

（3）2015年中国恒天通过华泰基石9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本公司股票4,753,017股。

3、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本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37,868,423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5%），其中每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不包含中国恒天通过华泰资产管理计划增持的股份，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

5、减持方式：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

6、减持的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承诺及履行情况

1、2011年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发行的11,576.8462 万股股份中，中国恒天认购的5,556.8862 万股自发行完成后自愿锁定36个月，即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锁定期内，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拆细、派送红股等方式增持的股份）也不上市交易或转让，从上市